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3月2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相关情况如下：

公司董事会同意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泰材料”）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公司为新泰材料在使用以上综合授信额度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现将有关担保事项公告如下：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新泰材料生产经营的资金需要，公司为新泰材料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具体担保期限以与银行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新泰材料，成立于2011年8月31日，注册资本13,0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吴锡盾，注册地址为江苏常熟高科技氟化学工业园（海虞镇福山），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生产六氟磷酸锂、氟铝酸钠、氟化盐系列产品（氟硼酸钾、氟钛酸钾、氟锆酸钾）、盐酸、氯化钙；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截止2016年12月31日，新泰材料（未经审计）资产总额为479,123,496.54元，负债总额为110,758,770.87元，净资产为368,364,725.67元，资产负债率为23.12%。2016年度，新泰材料营业收入为518,748,578.72元，营业利润为341,680,824.01元，利润总额为341,682,017.05元，净利润为291,312,655.84元。

三、董事会意见

新泰材料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通过对其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等

进行充分评估，该担保事项风险可控，本次贷款主要用于满足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有利于降低资金使用成本，符合全体股东利益。董事会同意新泰材料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公司为新泰材料在使用以上综合授信额度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新泰材料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满足全资子公司发展的资金需要，未损害公司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额

截止2017年3月28日，公司除对全资子公司新泰材料进行担保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也不存在以前发生并延续到目前的其他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事项。截止2017年3月28日，公司不存在为股东、股东的控股公司及其他关联方等提供担保的情况，除对全资子公司进行担保外，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金额为零，有效规避了对外担保产生的债务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29日